

## 第 1 章

花開鳥鳴，太陽從山邊逐漸嶄露風采，位在山腳下的小村子也隨之熱鬧起來，不管是孩子的嬉笑聲，農人趕牛吆喝的聲音，還是農家裊裊升起的炊煙，都讓這普通的山村生活添了幾分的生氣。但是，這熱鬧的情景和其中一棟小磚屋沒關係。這間磚屋是趙家村裡最氣派的屋子，但不管是大人或孩子，似乎都把這裡當成洪水猛獸，悄悄的在距離屋子尚有幾里的地方設下一道無形的界線，好像只要跨過那條界線，就會發生什麼危險的事情一樣。

不過無論趙家村裡的人是怎麼看的，屋子的主人還是按著自己的生活步調，安然自得的過著每一天。

涂千雪一早醒來，簡單的洗漱後，點燃灶下的柴火，燒了一鍋熱水，把昨晚發好的麵團給切成麵條，直接入鍋，等麵條煮熟的空檔，她回身切著蔥蒜等等配料，又切了塊豆干和一小塊醃肉，最後走到菜園子裡摘了條小黃瓜，再回到灶前時剛好把煮熟的麵條起鍋，浸過涼水後再放到篩子上攤涼。

她緊接著起了油鍋，把蔥蒜和豆干、醃肉下鍋，加入一大勺的麵醬一同伴炒，頓時香氣四溢，香噴噴的炸醬把屋子裡兩個小饞蟲吸引得直地往香氣傳來的方向嗅。

把小黃瓜切絲，添了點剛炒好的炸醬，最後撈起麵條，涂千雪面無表情，囫圇吞棗的吃了一碗，才回到臥房。

她盯著床上兩個像是蟲繭一樣的棉被山，伸手輕輕拍了拍，「我上山了，麵條和炸醬都在廚房，等等醒了自己去弄來吃。」

雖然她臉上沒什麼表情，但輕輕柔柔的嗓音，加上語句轉折處獨特的腔調，讓她即使沒那個意思，說出來的話也像在撒嬌一樣。

對於現在這個聲音，顯然涂千雪也是極為彆扭，吩咐完了，直接出了屋子，拿起門外的竹籠揹在肩上，關了大門後，一步一步地往山上走去。

即使已經在這條山路上走了快兩年，但是每次上山的時候，涂千雪還是會忍不住放緩腳步，深深吸了幾口氣才繼續往前走。

在這種完全沒有汙染，每吸一口氣都能感覺到滿滿芬多精的天然環境裡，明知道這在古代一點都不稀奇，卻還是會忍不住想多吸幾口。

呼吸著帶著微涼的晨間空氣，走在靜謐的山徑上，涂千雪不由想起自己穿越來到這裡的原因。

她是芸芸眾生的其中一員，育幼院出身，高中畢業後就不斷地打工，同時讀夜校增進學歷，好不容易打拚到二十五歲，她也終於從一個打工妹成為資深的派遣女王，這一路走來不可謂不心酸，但看著終於鼓起來的錢包，她便感到無比的滿足。這些年，不管是企業工讀生、工廠作業員、餐廳服務生還是手搖飲料店、中藥店的員工，甚至是大體化妝師，她全都做過，好不容易手上有了一點資金，正考慮要不要租一個小店面，自己做生意時，卻為了搶救一個因火災而來不及跑出來的小女孩，被砸落下來的櫃子壓住，吸入過多濃煙，嗆死了。

她想，她大概有被超人附身過，要不然怎麼會在關鍵時刻正義感爆發呢？至於小

女孩最後到底得救了沒她不知道，她只知道自己重新睜開眼睛的時候，就成為現在這個「涂千雪」了。

不知道是巧合還是什麼理由，她還是叫做涂千雪，但糟糕的是，這個涂千雪似乎跟她一樣，都沒有親緣。

陷在思緒裡的涂千雪突然聽到前頭傳來交談聲，她頓時回過神來，略停了一下腳步，隨即閃到路旁，躲了起來，她不是要偷聽，只是那交談的內容似乎說到了她，這才選擇閃避。

她剛退到一棵大樹後頭，不遠處就走來兩個婦人，兩人手上都拿了個籃子，裡頭裝了不少野菇和野菜，看起來新鮮水嫩，顯然是剛剛採的。

兩個婦人一個年輕、一個有了點年紀，趕著路的同時也不忘說閒話，尤其是快接近山腳下的岔路時，不免俗的提起那戶沒人敢靠近的人家。

「趙嫂子，妳說……那戶人家真有那麼邪乎？」小媳婦兒是從遠方嫁過來的，這幾天正在熟悉環境，難免會聽見一些閒言碎語，因此對於一直排在村子八卦榜上的話題人物很有興趣。

被喚作趙嫂子的中年婦人聽到這話就嘆了口氣，對於小媳婦兒的疑惑，她本來想瞞著不說，但又怕年輕人不知道好歹，真和那戶人家走得近了，到時候真出了什麼事，她心裡也過不去。

想到這，她朝四下望了望，見左右無人，便道：「妳在村子裡問，肯定沒人敢和妳說明白，畢竟誰也不願意招惹那戶人家，不過這兒就咱們兩個，我就跟妳說一次，妳自己當心，以後別再四處打聽了。」

小媳婦兒心中一跳，想著後頭還有什麼隱情，連忙舉手發誓，「嫂子，今天這話妳說完了，我就藏在心裡，以後絕不再問了！」

趙嫂子知道小媳婦兒嘴巴緊，又朝左右看了看，這才停下腳步說了起來。

「那戶人家住著的是原本村子頭的涂家姑娘，這涂家姑娘是村裡人看著長大的，長得水靈不說，就是說話時那規矩秀氣的樣子，看起來就像大戶人家的閨女，所以之前黃家才會替年紀輕輕的兒子定下涂家姑娘，只是……唉！」

小媳婦兒沒催趙嫂子，只是提著心等著後續。

「定了親後，黃家的獨子不到兩年就考上了秀才，大家都說這是涂家姑娘帶福旺夫，還沒入門就提攜夫家呢！結果沒承想，那黃秀才正準備考舉人的時候，突然生了大病，這一病就耽擱了一年，錯過了那年春闈。

「眼看著病一直沒有起色，黃家想著兩個孩子的年紀到了，大約也抱著沖喜的主意，兩家一商量，就打算把婚事給辦了。誰知道這新娘子都已經快到黃家門前了，就聽見黃家突然傳來一聲痛哭，送親的人都還沒弄懂發生什麼事，就看到黃家人出來掛白，還說這親事不辦了，新娘子就又原車拉了回去。」

在鄉下地方，芝麻點大的事都能夠傳成了不得的大事，更別提這新娘子都已經出了門才遇上這事，送親、迎親的哪一個不是心裡直打鼓？只是新娘子夫家不收，又不能把人扔在路上，大家都是鄉親，送回去也就是理所當然的。

小媳婦兒根本就把這事當成故事聽了，聽到趙嫂子停在這，忍不住催了句，「這

人有個好歹也不能怪涂家姑娘啊，然後呢？嫂子，這事情沒完吧？」

趙嫂子點點頭，可一想起當天的事情，心裡也是一陣不舒服。

「這夫家不能進，涂家姑娘只得回娘家，可沒想到，涂家剛送完親，結果也出了事，送親的騾車才剛回到涂家，一樣還沒進門就聽到一聲嚎，那哭得是撕心裂肺的啊。」

小媳婦兒聽到這裡忍不住心一跳，怯怯地問著，「該不會又死人了吧？」

趙嫂子再次點頭，「這回是涂家大娘死了。」

「這也太巧了……」

「可不是嗎？」當時那情景讓所有人都懵了，剛剛送親的時候人還好好的，沒想到說去就去了。

「後來涂家老大衝了出來，劈頭就罵涂家姑娘是個掃把星，當初自家父母好心收養她，這些年也好菜好飯的將人養大，結果早些年把老父給剋了，現在把自家姪子害得落水，甚至連自家老娘也害死了。」

「這也太過了，就算不是親生的，也不是涂家姑娘害的。」

「唉，這其中還有一個淵源。當初合八字的時候，就說涂家姑娘八字重，不適合太早出嫁，要不然對家宅不利。這涂家姑娘被收養前，涂家當家的身體可好著呢，結果沒過兩年就病重，沒多久就去了，大約那時候涂家老大心裡就有些想法了，又聽到算命的這麼說，心裡哪能沒個疙瘩。」

「更別提這親事，本意是要沖喜，結果在她出嫁當天兩家就掛了白。涂家老大的大兒子落了水，差點沒救過來，涂家大娘一聽到孫子出事，急得一下子喘不過氣，就這麼去了，也難怪涂家老大說話難聽，換誰誰都得急呀！」

「總之鬧了這麼一齣，涂家老大也不住在村子裡了，說是怕了這個害人精，前幾年就搬得遠遠的，也不知道去了哪裡，黃家倒還算好心，看著一個姑娘沒個依靠，就把那棟屋子給了她，直到一年前，黃家老兩口讓親戚接走，不住在村子裡了。」小媳婦兒聽到這裡，心裡也忍不住發毛，只是已經走到岔路口，怕撞見從另外一邊上來的人，也就沒多問，趕緊拉了趙嫂子下山，從頭到尾，她們都沒有發現自己嘴裡的人物就在離她們不遠的地方。

涂千雪面無表情地從樹後轉了出來，對於那兩個人把她的事情當成奇聞軼事討論，心情倒是很平靜。因為她對於涂家人並沒有感情，雖然她占了涂千雪的身體，但說實話，自她承接這具身體的意識以來，記憶裡對她和善的那兩個老人都已經過世了，剩下的涂家人沒有給過她一絲笑臉，而她重生後也不曾與他們相處，自然就沒有感情。

至於黃家……她對於黃家的印象反而還好一點，起碼黃家沒把獨子死去的事情毫無理智的怪在她頭上，甚至在全村子排擠她這個「不祥的女人」的時候，還願意提供屋子給她住，讓她當成短暫的棲身之所。

她不能說任何人有錯，只能說，有時候民風的愚昧，是許多悲劇的開始。

不過她也並不是原來那個溫柔如水的涂千雪了，自然也不在意那些人的評論或忽

視，畢竟她要做的事情太多，離村子裡的人越遠反而越好。而且如果不是沒人理會她，讓她有機會悶聲發大財，否則她可能還得住在屋頂跟篩子一樣，破一堆洞的屋子裡呢，哪有錢整修成如今堅固的磚屋。

想到這裡，涂千雪終於發現自己浪費太多時間在緬懷過去上了，她掂了掂肩上的竹籠，自己今天就算不能採到足夠的草藥，也要摘一點野果子回去。她想了想，就往樹林裡頭鑽去，直走到那一片紅豔豔的蘋果樹下才停下腳步。

只見一個男人生死不明的躺在地上，她先是皺著眉，然後左右看了看，確定沒有其他人在現場，才抬腳走到那個男人的身邊。

她蹲下身子，手指輕放在他頸邊，感覺到緩慢但還有微弱跳動的脈搏時，她忍不住嘆了口氣，「真是麻煩啊……」

袁熹明意識模模糊糊的，腦子也不怎麼清醒，但能夠感覺到自己因浸了露水而變得溼答答的衣裳被換了下來，身體被人輕輕擦拭著，接著整個人被放到柔軟的床鋪上。

被子是曬過陽光後的蓬鬆，沒有陳年棉花的陳舊味道，反而有著淡淡的花香，讓人忍不住沉迷在這種帶著香氣的溫暖中，再也不願醒來。

意識昏昏沉沉的，中間甚至有許多空白，只是身體卻耐不住飢餓，在不斷散發在空氣裡的香氣中，袁熹明緩緩的睜開了眼，然後對上兩雙大眼睛。

「娘，裡頭那人醒了！」男童的聲音從屋裡傳到屋外。

「吃飯吃飯！」男童身邊跟著一個女娃，不管男人，把注意力全放在一陣又一陣的食物香氣上，看著她圓滾滾的身軀，顯然是個小吃貨。

袁熹明從床上坐了起來，面無表情地看著身上不屬於自己的衣裳，還有被包紮過的傷口，開始回想自己身在何處。

而他還沒有想出什麼結論，一股濃郁的味道忽然飄了進來，他抬頭一看，一個女子穿著一身絳紫色的衣裳，手裡端著一個小陶鍋，慢吞吞地走過來。

女子抬眸瞧了他一眼，淡淡的道：「吃飯吧。」

袁熹明看她在床上架了一張小桌，然後把陶鍋放到上頭，陶鍋上的蓋子一掀開，一股濃郁得化不開的香味跟著撲散出來，直接竄進鼻尖，讓身體裡的每個細胞都能感受到那股香味帶來的誘惑。

她將湯勺放在邊上，方便他使用，袁熹明也毫不客氣，直接拿起湯勺往乳白色的濃湯裡頭舀了一勺，輕輕吹過後直接送入口中。他眼裡閃過一抹驚豔，正準備舀起下一勺送入口中的時候，女子突然出聲打斷了他的動作。

「等等！這位公子總該介紹一下自己，不是嗎？」

袁熹明默默地放下湯匙，盯著女人的眼睛，慢吞吞的答道：「我忘了。」

「忘了？」涂千雪挑了挑眉，只覺得腦門有點疼，「不要跟我說你失憶了，忘了自己從何而來，也忘記了名字、忘了……喔！該怎麼活著你應該還沒忘，起碼還能夠自己吃飯。」這算是不幸中的大幸嗎？

袁熹明也不反駁，只雲淡風輕的點點頭，「那就算是失憶了吧。」說完，拿起湯

勺繼續喝湯。

湯勺大力的往下一挖，他這才發現濃湯底下原來還有驚喜。湯裡頭有個像是果子一樣的東西，已經被燉得軟爛，用湯勺輕輕劃開，可以看見裡頭填滿了吸飽湯汁的米粒，咬上一口，又是米香又是濃湯的馥郁濃醇，最後是果子的淡淡香味餘繞在嘴裡，讓人心滿意足、回味再三。

涂千雪看這個男人爽快地認了自己失憶這件事情，什麼也不管就高興地吃了起來，忍不住微眯起雙眼，瞪向他，同時在心裡斟酌著這男人到底是真失憶還是假失憶。

有人失憶後會像這男人一樣這麼冷靜，好像完全與他無關一樣？

再說了，不提這男人來歷不明，以及他身上那堆看起來也不單純的傷痕，救人她倒是無所謂，就怕救了這男人後會惹上什麼大麻煩，她的身分畢竟是一個寡婦，就算還沒過門，那也是望門寡，收留兩個孩子喊自己娘已經榮登村子裡的八卦榜了，要是再收留一個來路不明的男人……

她怎麼覺得自己離浸豬籠也不遠了？

不行！等等就悄悄給他一點銀子，重新換上他原先的衣服後就打發他走吧，她這裡不是慈善堂，可不能……

涂千雪正想著等等就把人給打發掉的事，就見男人慢悠悠的擦了擦嘴，淡然地看著她，淡淡的道：「妳想要趕我走。」這是肯定句，不是疑問句。

涂千雪同樣淡淡的回望著他，「我以為我幫你換了藥，又提供你一餐熟食，對於一個救命恩人來說，我做得似乎夠多了。」

袁熹明點點頭，略蹙著眉，「的確如此，不過我失憶了，忘記自己是什麼人。」

涂千雪皺著眉頭，反問：「所以呢？你失憶可不是我害的。」

他理所當然地看著她，「我知道，只是我沒有地方去，身上也沒有銀兩，所以我想要留下來。」

他會說的這麼理直氣壯其實也是有底氣的，剛剛這麼掃了一眼，他就知道這戶人家肯定沒有男人在，不說這間臥房裡看不見半點男人用的東西，就說這屋子裡但凡有一個男人在，也不會讓自家的女眷給一個不知來路的男人送飯。

涂千雪不知道他心中的篤定，只在心裡把自己和這個男人詛咒了千百遍。

看吧，她多餘的好心又給自己招惹什麼麻煩回來了之前兩個孩子也就罷了，現在招惹一個大男人，就算她平日不太跟村子裡的人走動，但是一個大男人憑空出現在她屋子裡，時間一長，不可能不被人發現，到時候她要怎麼解釋？難道要說這是她失蹤已久的親戚？

這種理由大概只有在現代，大家對鄰里比較冷漠的情況下才有可能糊弄過去吧，在趙家村，大家往上三代數，誰家不認識誰啊！就是村子裡互相聯姻的都不少，隨便見著一個人都能夠扯上親戚關係，這種外地來的親戚的鬼話，肯定很快就會被揭穿！

「不行！」涂千雪覺得自己這次不能心軟，就算這男人怎麼說都不行。

「為什麼不行？」袁熹明的眼神很認真，雖然他臉上還是沒什麼表情。「我雖然失去記憶，但是我可以幫忙幹活，不會白吃白喝的。」

「就是不行。」涂千雪對上他的眼睛，但不知道為什麼，她覺得自己無法直視他。是因為這個男人有一雙會說話的眼睛，還是因為他的眼神太過理直氣壯，襯得她的拒絕有些不近人情，反而令她心虛了起來？

真正的原因是如何涂千雪不知道，但她知道自己不能再和這個男人說下去了，所以她打算中止這場對話。

「我不管你怎麼說，總之，等你傷好了點就必須走。」她端走陶鍋，眼睛下意識地和他錯開。

她轉身往外走，袁熹明卻用一句話留下她的腳步。

「要是我說，妳肯定會有用得上我的時候呢？」

聽到他這番斬釘截鐵的話，涂千雪心裡只覺得可笑，頭也不回，淡淡回道：「放心！絕對沒有這一天的。」她說得斬釘截鐵，肯定的程度一點也不輸他。

涂千雪覺得這個男人撞到腦子後不只失憶了，可能腦神經也被撞傷了，所以才會忘記他受了傷被她救回來的事。更何況這些年她都是一個人，不論大小事都是自己來，怎麼可能突然會有一定用得上他的時候，除非太陽打西邊出來，否則這絕對是不可能的事情！

不過就在趙家村外不遠處，有兩個人正朝著村子走來，正打算用實際行動告訴涂千雪，話別說得太滿。

趙三爺看著自家兒子，臉上帶著不確定的神色，擔憂的勸著，「我說富貴啊，那什麼藥酒真的能賺那麼多銀兩？我總覺得不大可靠……要不就算了吧，那涂家姑娘也是挺邪門的，沾上了可沒好事！」

趙富貴挺著這些年在鎮上養出的一身橫肉，看著自家畏縮的老父，有些瞧不起的說：「哪裡邪門了？不過就是一個小寡婦。說來說去，還不是村子裡的人膽子小，把一點小事渲染成了不得的大事，白白的讓那小娘們兒掙了這麼多年的錢財！」身為村里正，因為他在鎮上開了鋪子，不常在村子裡住，要不然哪會到現在才知道那小寡婦居然還有這般手藝！

趙三爺一聽兒子的話，也覺得有幾分道理，主要也是好一段日子沒聽見那小寡婦又剋死什麼人，況且屋子裡還有兩個孩子，這都過這麼久了，也沒見那兩個孩子有什麼好歹，可見這掃把星的說法也不怎麼準確，只是想起涂家和黃家接連死了兩個人的事，心裡又忍不住動搖了。

「邪門的也不是只有那一兩樁，不說涂家死了涂大娘，涂家老大搬走之後，那屋子竟莫名其妙的燒了！還有，村子裡的趙二狗想著要去摸人家小寡婦的門，結果門沒摸著，就看見鬼火在屋子外頭繞，嚇得人當場就昏了過去，一回去就歪在床上，最後還是吃了他老娘從廟裡求來的符水才好的。」

「還有那個租小寡婦家農地的二栓子，想著她一個婦道人家，不知道地裡的收成好壞，只給了小寡婦兩成收成，剩下的都自己占了，那小寡婦是沒說什麼，可沒

想到才剛入夜，就有兩個狐大仙在站在二栓子的屋後直笑，看得人寒滲滲的，偏偏二栓子還不信邪，死撐著說要是再來就打死了賣皮子去。結果狐大仙沒來，反倒來了一群蛇包圍二栓子的屋子，第二天一大早，他媳婦兒一拉開門差點被嚇出個好歹……唉！我說這事還是就算了。」

趙三爺越說越覺得涂千雪那小寡婦不只八字重、剋人，說不定還有什麼不對勁的地方，這樁樁件件，說著都讓人害怕。

趙富貴倒是冷笑了一聲，沒把老父說的話放在心上，撇了撇嘴，不以為然的說：「這算什麼？有什麼好覺得古怪的，說穿了也不過就是一些小把戲罷了！」

趙富貴自認是見過世面的人，那些事情雖然聽起來弔詭，但就是些嚇人的小把戲，像是摸熱油還是胸口碎大石什麼的，看起來是挺嚇人，可說穿了就不值錢，純粹就是唬人的功夫。

在他看來，這不過是那小寡婦怕讓人欺到頭上才弄出來的把戲，村子裡的人怕，他可不怕。

趙三爺向來最是信服自家兒子，聽他這麼一說，也覺得或許是自己沒見識，況且他也沒親眼看過那些事，都是村子裡的人把話傳來傳去，這話只要過了幾個人的嘴巴，什麼事都能給傳的邪乎。

這麼一想，又覺得自家兒子不愧是做大事、見過世面的，自己一個糟老頭子就不摻和了。

「行，你老子我沒見過什麼世面，這點事你自己決定就好。」趙三爺侷促的摸了摸袖口，沒摸到一向隨身攜帶的菸斗，嘴裡忍不住嘖嘖兩聲，又補了句話，「不過人家好歹也是趙家村的鄉親，可別弄得太過火了，在村子裡走動不好看，就像上回……」

趙三爺嘮叨著，趙富貴卻不把那些話給放在心上。

笑話！要是像他爹一樣，做事老瞻前顧後，那還能成什麼大事。至於村子裡那些人，不過就是一群沒長心眼的泥腿子，只要你拳頭大、銀兩足，那些人就是吃了虧也得吞下去。

他看著越來越清晰的小磚屋，忍不住露出一抹誓在必得的笑。不管那小寡婦有什麼邪門招數，他都不怕，那藥酒的生財方子他絕對要拿到手！

涂千雪沒想到她這宅子平常沒什麼外人，一撿了那自大的男人回來後，不速之客也跟著上門，而且還一來就是兩個。

她沒把門給打得太開，面無表情地站在門口，淡淡地看著眼前的兩個男人，一個她還算認識，是趙里正的父親趙三爺，平常也會給村子裡的人做些調停，當初把她放逐的法子還是他「好心」提供的，說起來，她還要好好的「感謝」他呢！

涂千雪斜眼往趙三爺身邊的中年男人身上看去，心裡不由猜測，這兩人一起找上門，肯定沒好事。「趙三爺還有這位……不知道上門有什麼貴事？」

其實她也不怎麼確定，畢竟當年的趙里正好好像沒那麼福態，眼前這個男人雖然五官有幾分相像，但圓胖的臉龐讓她不敢篤定，而且她穿越過來時，這趙里正已經

不常在村子裡住了，要不當初黃家兩個老人說要給她房子的時候，也輪不到他身邊的趙三爺「仗義執言」，把最偏僻的一間破磚屋分給她住，讓她離村子裡的人遠遠的。

「唉，涂姑娘也太生分了，喊我趙大叔就行，我雖然不常在村子裡，但怎麼說也掛著趙家村里正的名頭。」趙富貴有求於人，說話自然是客氣的很。

不管怎麼說，村子裡傳的那些故事他雖看不上眼，但一個小寡婦能夠想出那些手段來，想來也不簡單，如果可以，他也不願意一見面就把氣氛弄僵。

若是個會看眼色的人，肯定會順著趙富貴搭起的臺子，大家好聲好氣的寒暄一下再談正事，只不過涂千雪在現代就沒把人際關係這門學問給修好，更不用說現在了。

她輕蹙了眉頭，開門見山的問：「趙大叔，所以您找我到底有什麼事？我一個寡婦，怕人家說閒話，要是沒事的話我就……」她作勢要關上門。

趙富貴沒想到這個小寡婦這麼不會看人眼色，既然不想寒暄，他乾脆就把自己的來意給挑明了。

「我聽鎮上的王老爺說了，妳手上有些叫做藥酒的東西，我就想，妳趙大叔我在鎮上也有家酒鋪，往外的銷路也有，妳乾脆將方子賣給我，我把這酒給釀了，賣了之後就給妳分紅。」

涂千雪心中冷笑，她終於明白這兩人怎麼會找上門來了，只不過這個趙富貴的胃口也真大，一口就想要了她的方子，還說要給她分紅，也不想想他那間小酒鋪能不能吃得下。

「分紅要怎麼給？」涂千雪不是古代人，沒有那種礙於人情就羞於談利益分配的性子，因此一開口就把趙富貴說得含糊的地方給挑明了。

要分紅？行啊，那要分多少呢？

涂千雪明白中國古代就有藥酒的存在，但她穿越過來的這個時空卻沒有，這才讓她搶得先機，也讓她有了一個謀生的路子。

趙富貴也是聰明人，只不過那點小聰明想要到她身上來……那她只能說趙富貴肯定沒好好打聽過她到底是怎麼樣的人。

聽到這話，趙富貴一噎，他沒想到涂千雪看起來柔柔弱弱的，一開口卻犀利的很。他根本就沒想過要給她多少銀子，剛剛說的分紅也不過是想先哄騙住她，只要方子到了他手上，到時候分不分紅，還不是他一句話的事？只是往常做習慣的招數，突然間被她一句話給打斷，讓趙富貴不得不思考一下，想想要怎麼圓這句話才好。

「方子雖然重要，但是釀酒也要成本，我需要人手去弄，還有店鋪該打點的東西也不少，所以分紅我也不能給得太多，要不然我肯定虧的。」趙富貴露出一臉肉疼的模樣，思忖了一會才道：「就兩成吧！看在大家都是鄉親的分上。」

「兩成？」涂千雪臉上表情一動，看起來似乎很感興趣的樣子。

趙富貴心裡不屑的笑著，這鄉下姑娘就是沒見識，隨便說說就心動了，看來是用不到他準備的最後那一步……



他腦子裡的得意妄想還沒結束，就看到涂千雪冷臉拒絕，「趙里正把我當傻子耍呢。話不投機，就沒什麼好說的，慢走！」

涂千雪為了避免麻煩，從一開始門門就沒離過手，這時候門一關上，門門馬上就栓上了，連給趙富貴和趙三爺反應的時間都沒有。

趙富貴沒想到被甩臉子還不夠，她甚至把門給關了，讓他氣得在門外直跳腳，「沒腦子的小娘兒們，以為關了門我就拿妳沒辦法是不？我告訴妳，這方子妳是想交也得交，不想交也得交，要不別說這趙家村，就是鄰近幾個村子妳也別想繼續住下去！」

趙富貴罵罵咧咧的，嘴巴也沒個乾淨，最後還是趙三爺看附近似乎有人在探看，連忙扯住兒子，「行了行了，把話給說清楚了就行，先走吧！」

趙富貴雖然不在乎村裡人怎麼看他，但是他也是要臉面的，順著父親的意思，理了理衣襟，趾高氣揚的說：「反正她要是不把方子給我好聲好氣的送過來，那就別怪我心狠，連點退路都不給。走！」

見趙富貴罵罵咧咧的走了，涂千雪雖然不以為然，卻把他那份篤定放在心上了。他為什麼這麼篤定她會把方子給出去？還說這村子甚至周遭的村子都住不了，這又是什麼意思？

涂千雪沉思著，一抬頭，就看到那個受傷的男人正站在房門外看著她。「瞧，我就說妳肯定有能用得上我的地方。」

他淡然一笑，那篤定的眼神讓涂千雪覺得無比的刺眼，「不要故弄玄虛，知道什麼就說！」

「大金律例，從今年開始要撤銷女戶，尤其是未滿三十的女子不得單獨設戶。」涂千雪一愣，沒想到這男人還真知道些什麼，她眯著眼，冷眼看著他。「你不是說你失憶了嗎？」失憶的人還能背出大金律例？開什麼玩笑！

袁熹明斜睨了她一眼，涂千雪一千個一萬個肯定，他眼神裡全是明晃晃的嘲諷。他轉身回屋子裡，淡淡地丟下一句話，差點讓涂千雪抽出門栓，再次將人給打昏。

「我丟的是記憶，可不是腦子。」

涂千雪咬著牙，惡狠狠地盯著他的背影，想要說些什麼，卻又發現不善言辭的自己找不到任何可以反諷的話，只能忍著氣，一邊深呼吸，一邊不斷提醒自己要忍耐。

可是看著他那副冷淡又嘴賤的臉，她真的好想把他胖揍一頓，怎麼辦！

## 第 2 章

雖然還不知道男人說的什麼大金律例到底有幾分真實性，但涂千雪還是讓他住下來了。不說其他，最起碼他在她去後山的時候可以照顧兩個孩子，那會讓她安心一點。

之前她很放心兩個孩子單獨在家是，除了他們可以照顧自己以外，也是因為村裡的人無事不會靠近，可現在有了趙富貴這個例外，她怕趙富貴突然上門找麻煩，所以留一個成人在家守著，也有其必要性，只是……涂千雪覺得自己真的會被這個書呆子氣得爆血管。

她真的是個很冷靜的人，偏偏遇到這個書呆子後，感覺每次都是在挑戰冷靜的極限。

「袁書呆！你看看你做了什麼好事」

涂千雪平日是不會大吼大叫的，但看到兩個孩子穿上了新衣裳，卻被這個書呆子折騰成這副鬼樣子，她委實忍不住發火的衝動。

袁熹明慢吞吞地從屋子裡走出來，手裡還拿著涂千雪放在房裡的書，身上穿的是涂千雪幫他新作的一件長衫，質料貼身順滑，端的是好料子，只不過穿的人不怎麼講究。

一件好好的長衫，讓他躺得有些皺褶不說，就連自個的頭髮看起來都有些鬆散。不過他那張面無表情，看起來又有些冷硬的臉，卻因為那一點點散亂的髮絲，看起來而柔軟不少。

不過涂千雪這時候沒心情欣賞袁書呆的樣子，她把兩個孩子往前一推，氣急敗壞地問著，「我讓你把兩個孩子給好好拾掇拾掇，你是這樣拾掇的？重點是，你看你把我做的新衣服亂改成什麼樣子了」

袁熹明掃了兩個癩著嘴的孩子一眼，一臉淡然地回望著涂千雪，「這樣很好，我看妳給兩個孩子做的衣裳是仿前朝樣式的，所以把兩個孩子的頭髮也收拾了，這跟我曾經在書裡看過的圖樣是一模一樣。還有，別喊我袁書呆，我有名有姓，敝姓袁，只是名字忘了。」

其實他沒記起自己的名字，不過隨身的路引能分辨出姓氏來，所以他才要特別澄清，他相信自己一定不會叫袁書呆這種不講究的名字。

很好個大頭鬼！涂千雪幾乎要咬緊牙根才沒把這句話脫口而出。

她看著兩個孩子的模樣，咬著牙，一字字的問：「你看的是哪一本書？」不要告訴她，這個時候就有什麼服裝設計的書籍了。

袁熹明理所當然的回道：「前朝禮制考，圓石山人所著。裡頭把有關的服裝禮儀寫得很清楚，就連入葬時擺的禮器還有規制都……」

聽到這裡，涂千雪再也忍不住了，抄起邊上正曬著的枕頭往他身上一砸，然後衝上前去，邊打邊罵。

「還入葬呢！袁書呆，你讀書讀傻了是吧？把露兒的臉抹白粉，上面還點兩圈大紅胭脂；把天兒中間那一撮頭髮往後梳，還把兩邊頭髮綁起來是怎麼回事？把兩個孩子弄成這樣，你以為是在打扮燒紙的金童玉女嗎？」

「這是考據確實的打扮。」袁熹明不承認自己弄錯了孩子的裝扮。

涂千雪見他死不認錯，冷哼了聲，淡淡道：「行了！晚上炒苦瓜，再燉個苦瓜雞湯。」就不信這一招治不了你！

說完，她帶著兩個孩子就要往浴房走，不管怎麼樣，還是得先把臉上那些亂七八糟的粉給洗掉，頭髮也要重新梳過才行。

袁熹明聽見涂千雪說了那句話後全身一僵，心裡不由得想著，古人誠不欺我，果然是唯女子與小人難養也。

他想到自己不過是有一次不小心將炒苦瓜剩下來，就讓這女人抓到了把柄，從此

就三不五時拿這個來威脅他。

「咳咳……我錯了。」他絕對不是因為區區苦瓜而屈服的。

涂千雪停下腳步，回頭斜睨著他，「你剛剛說什麼了？」

他尷尬地轉過頭，眼神有些飄忽，「我說……下回我不會把孩子給打扮成這樣了。」

頂多他下回別借鑒前朝禮制考，改參考本朝禮制定論。

不過這女人也真奇怪，無緣無故買這些二手的雜書要做什麼？莫非不認識字，讓人給哄了，亂買得來的？

涂千雪見袁熹明「知錯能改」的態度還算端正，點點頭，「行了，我帶著兩個孩子去把臉洗乾淨，你去灶房看看我早上燉的雞湯好了沒有。」

她很自然地吩咐著，這些日子以來，她已習慣用這樣的語氣對他說話，卻沒注意到這樣的語氣太過自然，讓人覺得過於親密。

「那……」袁熹明還想確認一下晚上的菜色，結果只說了一個字，門口處就傳來砰砰地敲門聲。

涂千雪皺了下眉頭，低聲且快速地說著，「我去開門，你帶兩個孩子去把臉給洗一洗。」

袁熹明定定地站在那，眼裡閃過淡淡的擔憂神色，只可惜還是那個冷酷面癱臉，不過就算他眼裡散發著柔光，對於涂千雪這個粗線條的女人來說，也是拋媚眼給瞎子看。

涂千雪以為他又開始發愣，也不理他，畢竟比起一個像孩子一樣鬧彘扭，不吃苦瓜的失意男人，她更關切把門板敲得震耳欲聾的不速之客。

涂千雪平靜地打開門，對於差點就要碰到她臉上的拳頭只是挑了挑眉，面容平靜地問：「有什麼事？」

對於趙富貴能夠撐到一個月後才過來，她也覺得有些詫異，不知道他是對自己太有信心，還是貴人多忘事，一個月後才又想起她手上的方子，但不管是哪一種，看來他今天是勢在必得了。

眼睛往趙富貴身後瞟了一眼，看他還領著兩三個自家酒鋪的小工，一個個都是膀大腰圓的凶狠模樣，說是小工，看起來反而更像街上的混混，見屋子裡出來一個嬌滴滴的小娘子，眼神都不大對了。

涂千雪穿越過來這幾年，因為趙家村的人都知道她身上的不祥傳聞，所以就是有試著招惹的，也都讓她暗地裡給對付回去，而趙富貴這次明著帶人上門找麻煩，身後那些人一看就知道不是村裡人，肯定也不知道那些傳言，因而有所顧慮。

她第一次覺得事情有些棘手，甚至已經開始思考等等要怎麼對付這些人了。

趙富貴知道涂千雪就是個不識相的，也不廢話，直接就開門見山地說了。

「把藥酒的方子交出來。」趙富貴眼神不正地掃了掃涂千雪的身子，笑得意味深長，「涂姑娘可是嬌滴滴的美人，我可不敢保證我身後這些小子們會不會有什麼得罪的地方！」

涂千雪眼神微冷，「趙里正倒是好算計，一個月前還說著分紅，今日來就要明搶了。」

趙富貴呵呵笑了，伸手拿出一張東西來，「知道這是什麼嗎？這是我特地去找出來的邸報。皇上說了，要撤銷女戶，尤其是未滿而立之年的，像妳這樣的小寡婦，一個人在村子裡住了這麼大的屋子，說來還得感激我睜隻眼閉隻眼。要不，一個沒有戶籍的女人，隨便上報成流民，馬上就讓妳滾出趙家村。」

涂千雪自那天知道撤銷女戶的消息後，不只問了屋子裡的袁書呆，也抽空去鎮上找過他說的那本大金律例。

只是小鎮上讀書人不多，書鋪也只有那麼一間，普通的經史子集倒是有，但像大金律例這種冷門的書籍，不說鎮上沒有，就是縣城也得多方打聽，畢竟這樣的東西就是官員也不見得通讀過，更別說一般的讀書人了。

沒有需求就沒有市場，這樣的書幾乎沒有人看，書鋪裡頭自然也是難得尋上一冊，所以涂千雪便抱持著半信半疑的態度，但現在看趙富貴居然能夠拿到邸報，那麼這件事就不大可能是他胡謔的了。

「那又如何？」涂千雪看似淡然地反問，似乎半點都不把趙富貴的威脅放在眼裡，「既是撤銷女戶，那我上衙門辦的不是女戶就行。」

趙富貴聽她這麼一說，先是一愣，隨即而來的是一陣哈哈大笑聲。

「妳以為妳這名聲還有誰敢要？黃家那兩個老的搬走了，涂家人也搬走了，妳兩邊戶籍都不落，又無人肯娶，這就是明晃晃的女戶。妳若是不得罪我，我還能當作沒看見，讓妳繼續在村子裡待著，隨便將妳記在任何人的戶籍下也就無事了，偏偏妳不聽話……那就別怪我上衙門舉報妳了。」

涂千雪還想要說什麼，突然一隻手搭住她的肩膀，將她往後拉，她驚訝地回頭，就見到自家那個袁書呆板著一張足以唬人的臉站到她面前，代替她對上趙富貴。

「大金律例戶政載定，一女之戶，才稱之為女戶，若有孩子就可通融，或是二嫁、招贅都可修改戶籍，無須重新立戶。所以這位趙里正剛剛所說的似乎有點言過其實了。」

趙富貴皺著眉看了看，確定這男人是從屋子裡走出來的，看兩人一前一後站著，忍不住冷笑，「我還道妳哪裡來的底氣，沒想到身後站了一個野男人。只是一個守望門寡的小寡婦，屋裡竟藏了一個男人……這說出去玷汙的可是我們趙家村的名聲！」

「仁者見仁，淫者見淫。涂姑娘收留我這個受傷的可憐之人，我們也不曾逾矩，就不知道趙里正是從哪裡看出來我們有齷齪之舉的？難不成趙里正親眼見過？若是沒有，這般汙衊我倆清譽，就是上了衙門我也能當著縣令的面，同趙里正好好分辯一二的。」

趙富貴聽不懂前面那一串文謔謔的話是什麼，不過後面那一段話倒是聽明白了，這個不知道哪裡來的野男人居然還想著讓自己跟他一起上衙門，去分辯分辯到底是誰汙衊了誰？

他氣極反笑，「好好好！好個賊男人，倒是生得一張利嘴。上衙門我也不怕，一個從小寡婦家裡走出來的男人，能夠是什麼好貨？這般裝腔作勢，誰知道是不是逃犯？」

袁熹明淡淡一笑，冷酷的臉上有著無法抵擋的自信感，清冷的嗓音就這麼如潺潺流水般洩出，「根據大金律例，擁有舉人身分可見官不拜，而我剛好就擁有舉人身分，所以若要上衙門，到時候會是什麼情況，可就不好說了。

「其次，你身為一村之里正，職責只在勞役收稅並調和村里糾紛，什麼時候可以拿著邸報作威作福，逼壓民女了？若是要上衙門，這一條我倒是要好好地問問當地縣令。

「再來，你身為里正，若要先講究涂姑娘的女戶撤銷之罪，那我倒想問問你，你手上的邸報已經是去年的東西了，政令既出，縣令也有查察之責，怎麼拖到如今才要追究女戶無法置產之罪？那是不是該先查你一個貪汙瀆職？趙里正，你說就憑這幾點，上了衙門後，是誰裝腔作勢，到時候自然可見分明！」

他口齒清晰，條條舉例，雖然涂千雪幾乎沒聽懂，但光聽他用大金律例當發語詞，就覺得這段話層級太高，是她這種凡人根本無法觸摸的高度，只能露出滿臉敬佩和嘆服。至於趙富貴聽懂了沒有，她不知道，但她知道趙富貴帶來的人肯定跟她一樣，有聽沒有懂。

涂千雪臉上沒有波動，但心裡倒是有點安慰，還好還好，被鄙視智商的人不是只有我一個。

趙富貴雖然也不是很懂，但憑藉他在鎮上周旋於三教九流多年的經驗得知，能夠隨口把大金律例當開頭的人，都不是他這種人可以碰的，更別說這人一眼就看出他手上的邸報是什麼來路。

邸報是在官員之中流通的刊物，他手上這份也是意外得來，要不然他一個小村子的里正，哪裡能夠知道這種東西？

他趙富貴能夠從趙家村走出去，把一間小酒鋪做得有聲有色，靠得可不是那幾兩酒，而是他看人的功夫。他看得出誰是能夠踩在腳底下的，誰是不能夠得罪的，而眼前這個男人，很明顯就是不能得罪的那一種人。

這些念頭快速的在趙富貴的心裡轉了一圈後，他也很快地調整了臉色，在剛才惡狠狠的神情加上了一點的卑微，看起來就變成了有些可笑的表情。

「既然你都把大金律例拿出來說了，自然就該知道涂姑娘這女戶是不合法的，所以就算村子不收她的屋子，她自己也得想辦法。」趙富貴這次倒是絕口不提藥酒方子的事，只擦著邊球的威脅，看起來就像是位關心村民的好里正。

他也不提那戶口該怎麼辦，反正他把事情給點明了，這事情就得提到面上來，讓涂千雪就是想要賴也賴不得。

趙富貴心裡的小算盤打得是劈啪響，鎮上或城裡的戶籍，可比趙家村這種小村子還查得更仔細，涂千雪就是想走也沒門，如果要留在村子裡，那就得過他的手，他沒拿到藥酒方子，這戶口想怎麼辦就怎麼辦！

再說了，這男人看起來不是個簡單的人物，想來也不會在這裡多加停留，等他一走，這小寡婦還不是他想怎麼收拾就怎麼收拾？

「這個想必涂姑娘自有打算。」袁熹明淡然道，擺明不想和他多費口舌。

趙富貴臉皮厚，被這麼冷冷打發也不惱，只說了下回再來，拋了個眼色給身後幾

個小子，讓他們跟著往回走。

涂千雪就站在袁熹明的身後，看著原本不可避免的一場爭執，沒想到他三言兩語就化解了，眼裡不由染上喜意。

袁熹明一回過頭，就看見滿面笑顏的涂千雪，忽然之間，他覺得眼前的女子像是春雪化成的春花，細小嬌嫩卻惹人憐愛，在他心湖盪起一圈圈的漣漪，隨著漣漪盪開，他也忍不住對她綻出一抹勾人的微笑。

那抹微笑讓涂千雪不由得一怔，好半晌都沒回過神來。她竟不曾發現，眼前這個男人，居然這麼像記憶裡的那個人……一個她一直不願去想，卻深深刻在心裡的人。

「劬希……」她忍不住低喃記憶裡的那個名字，卻在最後一個字差點逸出嘴角的時候猛然回神，臉色大變，急急的退了一大步。

「怎麼了？」袁熹明不是不知道剛剛那種氣氛是什麼，他只是不想打斷，她卻臉色突然一白，往後退了一大步，就像是想急著跟他拉開距離一樣。

「沒……沒什麼！剛剛只是不小心迷了眼……」她知道這理由有些拙劣，但她卻顧不得了，也不敢抬頭，急急地往屋裡走，「兩個孩子還在浴房裡頭，我去瞧瞧，你幫著栓門。」說完，她轉身離開，那背影用一句落荒而逃來形容也不為過。袁熹明就這樣看著她離開，心裡忽然有種無法控制的感覺，似乎有野獸想要脫閘而出一般。

他猛然伸手壓住自己的胸口，緩緩的吐出一口氣，壓下那讓人惶恐又害怕的情緒。會嚇到她的，他的腦子裡突然閃過這一個念頭。只是為什麼？為什麼會嚇到？還有他這股無法控制的情緒又是為何而來？

這時，袁熹明才發現，自己失去的記憶裡似乎還隱藏著什麼重要的祕密——一個足以毀壞所有平靜的祕密。

滿天璀璨的星子，像是一盞盞漂亮的夜燈，垂掛在天空這一大片的黑幕上，點亮山村的一角。

涂千雪在兩個孩子睡下後，披著衣裳走到屋外，她仰頭看著璀璨星光，心頭的煩悶卻揮之不去，打從穿越後，這樣的心情還是第一次。

或許是她神經太粗了，都已經過幾年了，她直到現在才有了穿越的真實感。也或許是之前那些苦難都不算苦，她也能夠好好應對，並在這個小村子裡不算艱困的活下來，因此當她真正感受到這時代的一點險惡時，才會顯得有些不知所措。忽然明白自己一個現代人在這裡也不是無所不能這一點，心情實在是好不起來呀！

就在涂千雪邊看著星星，邊反省自己的自大時，一道男聲突然打斷了她的沉思，並在涂千雪還沒有反應過來的時候，男人已經撩了衣襬，同她一起坐在院子裡的長凳上。

涂千雪不敢側頭看他一眼，假裝自己很認真地在看星星，卻不知道越是這樣，越顯得欲蓋彌彰，更凸顯出她心中有事。

「妳想好該怎麼辦了？」袁熹明不去戳穿她那股心虛，而是跟她一樣的動作，看著星星，淡然地問著。

「什麼該怎麼辦？」涂千雪摸不著頭緒，這袁書呆說話怎麼沒頭沒腦的。

「妳的戶籍問題。」

「你今天不是把趙富貴那人給說走了？總之，走一步算一步吧，就算不在趙家村，天下之大，難道我還沒地方去了？」涂千雪想自己靠的是手藝，又不是靠戶籍膳本吃飯，這個問題感覺不大。

不料袁熹明卻是搖了搖頭，「沒有一個明確的戶籍，說不得妳連鎮上都無法待下去。」或許是看涂千雪真的不懂這其中的彎彎繞繞，所以他好心地解釋起來。大金朝周遭有許多小國環繞，在開國之初就因為戶籍混亂，吃過大虧，打那之後，戶籍制度就變得特別嚴明，連前朝因為附庸問題而導致人口、稅收連年遞減的事情也迎刃而解，也因為如此，很多人難以想像朝廷對戶籍制度的掌控有多嚴明，而這個很多人，多半是指那些一輩子也不會離開自己出生地的老百姓。

涂千雪在聽完他的解釋後，也理解到為什麼自己就算有原身的所有記憶，卻沒在一開始就認知到戶籍的重要性。

她之前的戶籍掛在涂家，出嫁後應該轉到黃家去的，但因為中間出了那一串變故，所以她並沒有入籍黃家，而涂家老大離開趙家村的時候，肯定把她的戶籍弄出來了，等於她現在是一人一戶的狀態，也就是俗稱的女戶。

雖說她之前也幫兩個孩子辦過入籍，但是孩子們的戶籍比較簡單，她也只是領人到衙門，走進去辦個戶籍證明而已，衙門裡的師爺、小吏又怎麼可能說得那麼仔細。

「所以說……如果不解決這個戶籍問題，那趙富貴說的話，的確是有可能的？」涂千雪悶悶地問著。突然從良民一夕之間變成流民，任誰都高興不起來吧？

「嗯。」

兩個人瞬間又沉默了，涂千雪也不抬頭看星星了，低頭皺眉，不知道在想些什麼。涂千雪不是性子軟弱的人，既然知道問題在哪裡，她自然要認真的想出一個解決的法子，可她想來想去，覺得這戶籍最大的問題，就是要有另外一個戶主出現，而且一定要一個性別為男的。

只是親戚牽扯太多，她也沒認識幾個，那最好就是要……

「我，妳覺得如何？」

涂千雪還沒想到最後一個答案，袁熹明突然就插了這麼一句話，打斷了她的思緒。她疑惑道：「什麼什麼如何？」

「我說，我來當這個戶主，妳覺得如何？」他的眼神真摯，看不出任何的玩笑意味。

只是這樣的認真對涂千雪來說，只能算是驚嚇。「等等！你明不明白當戶主是什麼意思？」

她被嚇得往後一倒，忘了自己是坐在凳子上，整個人幾乎就要摔了下去，但幸好袁熹明手腳很俐落，見狀，雙腳先穩穩地穩住凳子，大手再一勾一拉，她人就又

坐回椅子上，只是回來的時候狠狠撞上他的胸膛，扯痛了他身上的傷口。

「我知道。」他是提議的人，自然明白這句話是什麼意思。

「你你……」涂千雪結巴著，好半晌說不出話來。

「妳放心，我對妳沒有旁的心思，我只是暫時需要一個棲身之所，而妳剛好也需要一個男人不是？」袁熹明認真的指了指自己，「我是個男人吧？」

涂千雪翻了個白眼，覺得自己真是太蠢了，竟然被一個傻子給糊弄住，甚至還有一點慌亂心動的感覺……她難道比傻子更傻嗎？

不對！這傻子剛剛還特地澄清，說他對她沒有別的意思，這代表他怕她會有什麼不軌之意嗎？

涂千雪猛然站了起來，低頭睥睨著他，「我知道你是個男人，但我也不是飢不擇食的人，不是任何一個男人都可以的。」

袁熹明黑沉沉的眼眸就這麼平靜地看著她，像是看穿她的虛張聲勢，以及背後所有的隱密心思。

「不是我，妳能在最短的時間找到可以解決這一切的『男人』？」他特地在最後兩個字加重語氣。

涂千雪剛剛的氣勢瞬間被打落成一地的碎片，是啊，現在要找一個不計較她名聲的男人只有一個，而且重點是，就算有別的男人，難道她要因為這該死的戶籍而隨便找一個嫁了？想想她就忍不住渾身發寒。

不過他……涂千雪認真的打量起他來，坐在長凳上的他，不能說是玉樹臨風，不過那身長衫的確把他身上的冷酷氣息減低了幾分，而且劍眉星目，高鼻薄唇，若是不說話，也算是一個俊朗公子。

「打量得如何？可堪配妳一個村中姑娘的夫婿？」

聽到這話，涂千雪額頭上的青筋一跳，咬著牙忍住想打人的衝動，「我是一個村姑又怎麼了？你這個不會說話的傻子！」

袁熹明反倒皺著眉看著她，「我會說話，我也不是傻子，我只是失去了過往記憶。」

「那還真剛好，就只忘了自己姓啥名誰，也忘了自己是何處人，偏偏就記得什麼該死的大金律例！」涂千雪一氣之下，把自己最早的疑惑也給問出口了。

想想也知道不對勁，一個人連自己叫做什麼都不知道，還能夠把一本大金律例給背得清清楚楚的嗎？

「豎子無知！大金律例於我如同吃飯喝水一般自然，我沒忘記該如何自理，自然就不會忘記大金律例的條條款款，明白了嗎？」

涂千雪扯了扯嘴角，然後一個栗暴敲在他腦殼上，「懂你個大頭！別以為我聽不出來你第一句話在罵我，哼！」說完，她扭身就走。跟著一個傻子看星星，果然只能看出一肚子火。

只是走沒幾步，她還是心不甘情不願地回頭，看他還坐在那裡，只是看的不是星星，而是她時，她咬了咬唇，深吸一口氣，然後說道：「袁書呆，就算掰，也要把你的名字給掰出來。總之，明兒個就去把我們家給立戶了。」

袁熹明點點頭，不知死活的回答，「涂姑娘這是個理智的決定，對我們兩個人來



說……」

話還沒說完，裡頭飛出一本書，還有涂千雪冷冰冰的警告聲，「再說廢話，你今兒個就抱著書在外頭睡了。」

袁熹明條地起身，手腳飛快地接住書本，一邊搖頭晃腦地走進屋子裡，「愛書乃是讀書人該有的本分，豈可這樣糟踐書籍？涂姑娘即使不是讀書人，也該好好的愛書敬書……」

「閉嘴！」

院子裡終於安靜了，滿天星辰跟著偷偷的笑了。

Crescent